

長庚大學 113 學年度學、碩學程甄選規定（二年級下學期申請者適用）

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

系所	甄選名額	甄選標準	繳交資料	備註
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碩士班	4 名	<p>1.凡本校大學部醫工學院各學系二年級以上（含）學生，得案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</p> <p>2.二年級上學期（含）前所有學期（共三學期）之必修科目及格之學生，或研究表現特優經指導教授推薦者，且操行成績需七十分（含）以上之學生。</p> <p>3.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(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)、面試(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)</p>	<p>1.申請表。</p> <p>2.歷年成績單</p> <p>3.研究計畫或心得報告</p> <p>4.教師推薦函二封。</p> <p>5.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。</p>	
物理治療學系碩士班	4 名	<p>1.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學生，得提出申請。</p> <p>2.各學期之必修科目皆及格之學生。</p> <p>3.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</p>	<p>1.學業成績單(須註明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)含操行成績。 三年級生：三下(含)前所有學期(共 五 學 期) 二年級生：二下(含)前所有學期(共 三 學 期)。</p> <p>2.自傳。</p> <p>3.推薦函二封。</p> <p>4.讀書及研究計劃。</p> <p>5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獲獎紀錄、論文發表、專題成果報告等)。</p>	
職能治療學系碩士班	1 名	<p>凡本校大學部相關科系二年級學生，學業成績良好或研究表現優良者。</p>	<p>1.申請表</p> <p>2.歷年成績單(須加註班級名次及該年級人數)</p> <p>3.推薦函二封</p> <p>4.讀書研究計畫。</p> <p>5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個人履歷表、論文報告發表、專題討論/研究之報告、獲獎紀錄等)</p>	
中醫	3 名	<p>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符合本校規定五年一</p>	<p>(1)申請表</p> <p>(2)大學歷年成績單</p>	<p>學生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研究生資格</p>

長庚大學 113 學年度學、碩學程甄選規定（二年級下學期申請者適用）

系所	甄選名額	甄選標準	繳交資料	備註
學系天然藥物碩士班		貫學程資格學生，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	(3)簡歷 (4)有利審查資料，如專題研究成果報告、個人成就、專業表現等。	後，修業規定如「必選修科目表」。
中醫學系傳統中醫學碩士班	3名	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或醫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學生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，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	(1)申請表 (2)大學歷年成績單。 (3)推薦函一封 (4)有利審查資料，如簡歷、讀書計畫、生涯規劃、專題研究成果報告、個人成就、專業表現等。	學生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研生資格後，修業規定如「必選修科目表」。
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	10名	實質審查	1.成績單。 2.讀書及研究計畫書。 3.自傳。 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。(如專題或實習報告、英文能力與得獎證明等)	
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碩士班	15名	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(含)之前取得本系學士學位	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(含班級名次)和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(如：自傳、履歷、專題、實習或技術報告、研究計畫書、社團活動、得獎證明等)。	

長庚大學 113 學年度學、碩學程甄選規定（二年級下學期申請者適用）

系所	甄選名額	甄選標準	繳交資料	備註
電子工程學系碩士班	15 名	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（含）之前取得本校工學院或醫學院相關學系學士學位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前三學期學業成績單(須註明前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)含操行成績。</li> <li>2.簡歷自傳。</li> <li>3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如專題、實習或技術報告、研究計畫書、社團活動、得獎證明等各乙份）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，碩士班入學前每個學期均必修學報討論(上下學期各 1 學分)。並依本系必選修科目表規定選修課程。</li> <li>2.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（須先填寫修習研究所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），可抵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，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</li> </ol>
光電工程研究所	5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。</li> <li>2.電子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機械工程學系、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系、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之學生，得提出申請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申請表。</li> <li>2.大學歷年成績單(含班級名次)</li> <li>3.簡歷自傳。</li> <li>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如專題、實習、技術報告、研究計畫書、社團活動、得獎證明等）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學生須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，依本所必選修科目表規定修讀課程。</li> <li>2.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，可申請抵免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，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</li> </ol>

長庚大學 113 學年度學、碩學程甄選規定（二年級下學期申請者適用）

系所	甄選名額	甄選標準	繳交資料	備註
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	9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。</li> <li>2.凡本校大學部工學院及醫學院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學生，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</li> <li>3.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（含）之前取得學士學位。</li> <li>4. 書面審查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申請表</li> <li>2.大學歷年成績單(含班級名次)</li> <li>3.簡歷自傳</li> <li>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（如專題、實習、技術報告、研究計畫書、社團活動、得獎證明等）。</li> </ol>	學生須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後，修業規定遵循本系必選修科目表。
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	15 名	凡本校大學部工學院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符合本校規定五年一貫學程資格學生，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申請表</li> <li>(2)大學三學期成績單</li> <li>(3)簡歷</li> <li>(4)有利審查資料，如專題研究成果報告、個人成就、專業表現等。</li> </ol>	經本系審查通過之申請者，於大三上學期即開始依本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規定選修課程。
工商管理學系碩士班	16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，仍需取得大學畢業資格並通過本校碩士班甄試或碩士班考試錄取後，始具有碩士生身分。</li> <li>2.入學碩士班後得提出學分抵免申請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申請書</li> <li>2.大學歷年成績單（含班級名次）</li> <li>3.簡歷自傳、讀書計劃、研究計畫書及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（例：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案、專業證照之取得及其他考試、競賽等特殊專業表現。）</li> </ol>	
工業設計學系碩士班	5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。</li> <li>2.凡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學生，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大學歷年成績單</li> <li>2.其他有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(如專題設計、研究計劃書、競賽得獎證明書等)。</li> </ol>	學生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後，修業規定如「必選修科目表」。
人工智慧研究所	10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凡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二年級學生，得案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</li> <li>2. 二年級上學期（含）前所有學期（共三學期）之學業成績優良學生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申請表</li> <li>2.歷年成績單(含班級名次)</li> <li>3.有利審查資料，如簡歷、讀書計畫、生涯規劃、專題研究成果報告、個人成就、專業表現、推</li> </ol>	

長庚大學 113 學年度學、碩學程甄選規定（二年級下學期申請者適用）

系所	甄選名額	甄選標準	繳交資料	備註
		3. 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	薦函等。	
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	10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。</li> <li>2. 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二年級以上(含)學生，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。</li> <li>3. 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(含)之前取得學士學位。</li> <li>4. 書面審查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申請表。</li> <li>2. 前三學期學業成績單(須註明前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)含操行成績。</li> <li>3. 簡歷自傳。</li> <li>4.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(如自傳、專題、實習或技術報告、研究計畫書、社團活動、得獎證明等)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，碩士班入學前每個學期均必修學報討論。並依本系必修科目表規定選修課程。</li> <li>2. 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(須先填寫修習研究所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)，可抵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，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</li> </ol>